

证券代码：833908

证券简称：比科斯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## 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陈惟荣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一致，自 2023 年 10 月 19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刘素丽女士辞职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公司职工代表会选举陈惟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监事会任职届满为止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惟荣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男，1972 年 12 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会计专业。2021 年 3 月至今任东莞市纳利光学材料有限公司资材部总监。200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品罗创新实业有限公司资材部总监；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担任新丽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部 PMC 经理；2000 年 9 月至 2005 年 5 月担任深圳天福力电子公司计划部 PMC 主管、网管；1995 年 10 月至 2000 年 2 月担任深圳市多彩实业集团计划部物控员。

## 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监事的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带来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3 日